证券代码：300918 证券简称：南山智尚 公告编号：2023-005

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南山集团有限公司签订“2023 年度综合服务协议附表”并预计 2023 年度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3 年公司与南山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与新南山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签订“2023 年度综合服务协议附表”并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因日常生产经营需要，拟与南山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山集团”）及其控制的关联方、新南山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南山国际”）及其控制的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其中与南山集团及其控制的关联方关联交易金额为不超过：4 亿元，与新南山国际及其控制的关联方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5,000 万元。

2、为优化公司资金结算业务流程，加强资金管理与控制，加速资金周转，降低财务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及子公司拟与南山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发生关联交易，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相关金融服务。

（二）关联关系

本次交易方南山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财务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南山集团控股的企业、新南山国际为公司关联自然人控制的企业，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程序

2023 年 1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南山集团有限公司签订“2023 年度综合服务协议附表”并预计 2023 年度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3 年公司与南山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与新南山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签订“2023 年度综合服务协议附表”并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针对上述议案，关联董事赵亮、宋日友已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一致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南山集团将回避表决。

（四）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1、预计与南山集团及其控制的关联方、新南山国际及其控制的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3 年预计金额	2022 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及服务	南山集团及其控制的关联方	电费、天然气、蒸汽、暖气、餐饮、住宿、机票、参观旅游、医疗、面粉、零星配件、建筑安装、葡萄酒等	(1)有国家定价或执行国家规定的，依国家定价或执行国家规定； (2)如无国家价格，则适用市场价格； (3)如无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不超过 4 亿元	33,458.64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及服务		服装、服装配饰、防护用品、房屋租赁等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及服务	新南山国际及其控制的关联方	水费、污水处理费、汽油、柴油等	(1)有国家定价或执行国家规定的，依国家定价或执行国家规定； (2)如无国家价格，则适用市场价格； (3)如无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不超过 5,000 万元	1928.68	–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服装、服装配饰、防护用品等				

注：表中“2022 年实际发生金额”为初步统计数据，未经审计。

2、公司与财务公司关联交易

2023 年度预计服务交易累计发生额不高于 6,000,000 万元，具体项目如下表：

单位：万元

在财务公司存款	日均存款余额不高于:100,000.00，且全年发生额不高于 6,000,000.00
在财务公司贷款	不高于 80,000.00
在财务公司结算	不高于 6,000,000.00
在财务公司办理票据承兑和贴现	不高于 100,000.00
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担保	不高于 50,000.00

（五）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发生情况

1、公司与南山集团及其控制的关联方、新南山国际及其控制的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2022 年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及服务	南山集团及其控制的关联方	电费、天然气、蒸汽、暖气、餐饮、住宿、机票、参观旅游、医疗、面粉、零星配件、建筑安装、葡萄酒等	33,458.64	不超过 3.5 亿元	4.40	详见公司 2022 年 1 月 29 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详见公司 2022 年 10 月 25 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5）。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及服务		服装、服装配饰、防护用品、房屋租赁等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及服务	新南山国际及其控制的关联方	水费、污水处理费、汽油、柴油等	1928.68	不超过 3,000 万元	35.71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服装、服装配饰、防护用品等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022 年度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原因系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发生基于实际市场情况和业务发展需求，同时公司会根据实际情况，对相关交易进行适当调整。上述差异均属于正常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符合实际情况。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公允，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注：表中“2022 年实际发生金额”为初步统计数据，未经审计。

2、公司与财务公司关联交易

公司与财务公司 2022 年日均存款余额 74,467.53 万元（含保证金存款）、办理贴现和票据 13,107.99 万元、结算发生额 1,374,380 万元，以及截至 12 月 31 日存款余额 28,117.27 万元，均未超过 2022 年预计额度。

二、关联方与关联关系

（一）南山集团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南山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68116944191XU
成立时间：1992 年 07 月 16 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龙口市南山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宋建波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材料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建筑材料销售；家具销售；金银制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仪器仪表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住房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机械设备租赁；游乐园服务；健身休闲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企业管理；贸易经纪；装卸搬运；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房地产开发经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住宿服务；餐饮服务；游艺娱乐活动；发电、输电、供电业务；热力生产和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实际控制人：龙口市东江街道南山村村民委员会

关联关系情况说明：截止本公告日，南山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因此构成关联交易。

南山集团最近一期经审计（2021 年）的总资产 14,928,249.23 万元，净资产 8,441,498.66 万元，营业收入 5,509,085.23 万元，利润总额 604,492.34 万元，净利润 506,031.18 万元。

履约能力分析：南山集团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财务状况正常，履约能力强，不存在重大履约风险，南山集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新南山国际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新南山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120864605685
成立时间：2013 年 12 月 16 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烟台市龙口市东江街道南山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宋作文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物业管理；酒店管理；展览展示服务；会务服务；房屋租赁，柜台租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类项目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类项目不得经营）；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以上范围需经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宋作文

关联关系情况说明：截止本公告日，新南山国际为公司关联自然人控制的企业，因此构成关联交易。

新南山国际最近一期经审计（2021 年）的总资产 11.16 亿元，净资产 1.38 亿元，营业收入 2.81 亿元，利润总额 0.13 亿元，净利润 -246 万元。

履约能力分析：新南山国际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财务状况正常，履约能力强，不存在重大履约风险，新南山国际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财务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南山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6816817432122
成立时间：2008 年 11 月 27 日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龙口市南山工业园南山南路 4 号
法定代表人：宋日友
注册资本：8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二)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三)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四)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五)办理成员单位之间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六)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七)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八) 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九)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十)从事同业拆借；(十一)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十二)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十三)有价证券投资（股票二级市场投资除外）；(十四)成员单位产品的买方信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龙口市东江街道南山村村民委员会

关联关系情况说明：截止本公告日，财务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南山集团控股的企业，因此构成关联交易。

财务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2021 年）的总资产 196.02 亿元、净资产 22.41 亿元、营业收入 4.49 亿元、利润总额 3.38 亿元、净利润 2.59 亿元。

履约能力分析：财务公司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财务状况正常，履约能力强，不存在重大履约风险，财务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与南山集团及其控制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与南山集团及其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相关内容由《综合服务协议》确定，协议载明了双方交易的服务内容、价格计算标准等，主要内容如下：

1、服务费的计算标准

交易服务价格根据提供服务时的国家政策及市场行情确定，有国家定价或执行国家规定的，依国家定价或执行国家规定；无国家定价的，则执行市场价格；无市场价格的，则协商确定价格。

2、提供的服务内容：

（1）南山集团及其关联方提供服务主要有：

①电：参考（鲁发改价格〔2021〕893 号）的文件规定，并结合本地实际情况，根据国网山东电力公司最新代理购电工商业用电价表制定，供电价格：0.60 元 / 度。

②汽：蒸汽无政府指导价及公开市场价格，参照龙口当地国有企业：华电龙口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的报价协商确定，供汽价格：220 元 / 吨。

③天然气：根据当地实际情况及所在工业园的市场价格，及经双方协商，天然气价格为：非采暖季按照 3.9 元 / m?，采暖季（1-3 月）按照 4.2 元 /m?，采暖季（11-12 月）按照 4.4 元 /m?。调峰用 LNG 顺价销售，按照用气比例均摊。

④餐饮、住宿、会议、服务、酒水：无政府指导价，按照当地市场价格。

⑤机票、参观旅游：按照市场价格。

⑥信息服务、服务器管理等：企业网服务费（上网费、账号费）按照使用数量收费。

⑦房屋租赁：按照当地市场价格。

⑧其他如医疗、面粉、零星配件、建筑安装、葡萄酒等：按照当地市场价格或双方协商确定。

（2）公司提供服务主要有：

①服装、服装配饰、防护用品等公司产品：市场价格或参照相同产品对外售价。

②房屋租赁：市场价格。

（二）与新南山国际及其控制的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与新南山国际及其控制的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相关内容由《综合服务协议》确定，协议载明了双方交易的服务内容、价格计算标准等，主要内容如下：

1、服务费的计算标准

交易服务价格根据提供服务时的国家政策及市场行情确定，有国家定价或执行国家规定的，依国家定价或执行国家规定；无国家定价的，则执行市场价格；无市场价格的，则协商确定价格。

2、提供的服务内容：

（1）新南山国际及其控制的关联方提供服务主要有：

①生产用水（含污水处理）：根据龙口市物价局的定价，生产用水价格为 5.30 元 / 方。

②汽油、柴油：根据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烟台石油分公司成品油价格确定。

③其他如花卉、绿化、广告费、宣传费等：按照当地市场价格或双方协商确定。

（2）公司提供服务主要有：

服装、服装配饰、防护用品等公司产品：市场价格或参照相同产品对外售价。

（三）与财务公司关联交易

该项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由双方 2022 年 8 月 31 日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确定：

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品种和计息规则应符合人民银行的规定，且提供给南山智尚的存款利率不低于同期主流商业银行存款利率并且不低于财务公司吸收南山集团内其他成员单位同种类存款所确定的利率。

财务公司应尽可能提供各类产品满足南山智尚的生产经营需要，且提供的融资利率或费率不高于国内其他金融机构同等业务费用水平且不高于财务公司向南山集团内其他成员单位提供的同种类服务的收费标准。

财务公司与公司之间的各项关联交易业务，不得超过公司当期公开披露的限额。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南山集团及其控制的关联方、新南山国际及其控制的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双方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要，属于一般商业交易，交易的价格符合市场惯有的定价标准，充分地体现了公允性；公司与财务公司的交易可以优化公司资金结算业务流程，加强资金管理与控制，加速资金周转，降低财务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效益最大化。

上述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以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与中介机构意见

（一）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1）公司与南山集团有限公司签订“2023 年度综合服务协议附表”，并预计 2023 年度关联交易额度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范围的需要，额度适当，定价政策上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及自愿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2）公司与南山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预计发生的交易属于关联交易，该交易的定价原则由双方 2022 年 8 月 31 日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确定，交易内容合理，交易价格公开、公正、公允，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3）公司与新南山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签订“2023 年度综合服务协议附表”，并预计 2023 年度关联交易额度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范围的需要，额度适当，关联交易定价政策上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及自愿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公司与南山集团有限公司签订“2023 年度综合服务协议附表”并预计 2023 年度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3 年公司与南山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与新南山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签订“2023 年度综合服务协议附表”并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本着对公司及公司股东负责的原则，公司独立董事进行了详尽的调查、审核，认为：

（1）公司与南山集团有限公司签订“2023 年度综合服务协议附表”并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属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基于公司正常业务经营所需，是在公平合理、双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进行的。公司对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预计符合交易双方业务发展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项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2023 年公司与财务公司预计发生的交易属于关联交易，该项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由双方 2022 年 8 月 31 日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确定，交易内容合理，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项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与新南山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签订“2023 年度综合服务协议附表”并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属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基于公司正常业务经营所需，是在公平合理、双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进行的。公司对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预计符合交易双方业务发展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项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保荐机构对关联交易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需，遵循市场公允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因此对关联方产生依赖，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5、《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6、公司与南山集团签订的“2023 年度综合服务协议附表”；

7、公司与新南山国际签订的“2023 年度综合服务协议附表”。

特此公告。

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0688 证券简称：国城矿业 公告编号：2023-007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3 月 4 日、2022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提供新增总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此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最终担保余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本次预计担保额度的授权有效期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8 日和 2022 年 3 月 30 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和《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

近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彦淖尔分行（以下简称“建行”）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内蒙古东升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矿”）新增授信额度人民币 1 亿元，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最高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 亿元。

上述担保为公司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及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范围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担保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内蒙古东升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公司名称：内蒙古东升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成立日期：2000 年 07 月 25 日

3、注册地：内蒙古乌拉特后旗巴音镇

4、法定代表人：白云鹏

5、注册资本：36,000 万元

6、统一信用代码：91150825720199783M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铅锌矿、铜矿、硫铁矿、铁矿开采、浮选销售，各类工业产品、矿山机械设备及配件销售、技术培训与服务；出口商品目录：铅锌矿粉、铜矿粉、硫铁矿粉等五金矿产品。进口商品目录：本企业生产所需要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工程测量、建筑工程测量、矿山测量、地形测量。主要业务为铅锌矿、铜矿、硫铁矿、铁矿开采，铅锌矿粉、铜矿粉、硫铁矿粉的销售。

8、股权结构：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9、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1,645.61	195,445.42
负债总额	69,403.93	81,559.59
净资产	142,241.67	113,885.83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营业收入	92,419.02	104,055.81
利润总额	32,959.86	35,659.94
净利润	28,278.83	30,415.94

10、东矿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范围：借款人于债权确定期间支用但尚未结清的全部借款本金、利息（含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债权人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3、担保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借款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四、本次提供担保的影响

本次公司为东矿提供担保，有助于满足其整体经营业务发展的需求。东矿经营状况稳定、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80,078.87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83%。本次担保提供后，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 90,078.87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4.68%。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198 证券简称：嘉应制药 公告编号：2023-001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涉及第一大股东所持股份《执行裁定书》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上海金融法院执行裁定书》（（2022）沪 74 执 4 号之二），获悉上海金融法院裁定深圳市老虎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简称“老虎汇”）持有的 57,200,000 股公司股票交付东方证券抵偿相应金额的债务，上述股票的所有权自裁定送达东方证券时起转移。如东方证券执行法院裁定取得上述老虎汇所持公司股份后，将持有占公司总股本 11.27%股份，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执行裁定书》的主要内容

申请执行人：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执行人：深圳市老虎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被执行人：冯彪。

申请执行人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深圳市老虎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冯彪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一案，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21）沪民终 337 号民事判决书已发生法律效力，申请执行人向上海金融法院申请执行，本案立案后向被执行人发出执行通知书，责令其履行向申请执行人支付 594,119,665.14 元及相应利息、违约金、迟延履行期间债务利息的义务，但被执行人未履行。

上海金融法院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 10 时至 2022 年 12 月 2 日 10 时止在“京东网”司法拍卖平台公开拍卖被执行人深圳市老虎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57,200,000 股股票（证券简称：“嘉应制药”，证券代码：002198，证券性质：无限售流通股），因无人竞买而流拍。现申请执行人申请以一拍流拍价 345,945,600 元抵偿债务，上海金融法院经审查予以准许。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拍卖、变卖财产的规定》第十六条第一款、第二十条、第二十六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查封、扣押、冻结财产的规定》第二十八条第一款第六项规定，裁定如下：

一、将被执行人深圳市老虎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57,200,000 股股票（证券简称：“嘉应制药”，证券代码：002198，证券性质：无限售流通股）交付申请执行人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抵偿债务 345,945,600 元。上述股票的所有权自本裁定送达申请执行人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时起转移。

二、申请执行人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可持本裁定书到相关机构办理上述股票所有权的过户登记手续。

三、解除上述股票的质押登记和司法冻结。

本裁定送达后即发生法律效力。

二、风险提示及其他说明

1、本次执行裁定事项是东方证券与老虎汇、冯彪就涉及老虎汇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的裁定。2017 年 2 月，东方证券与老虎汇签订协议，老虎汇通过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将其持有的公司 5720 万股股票出质给东方证券并融入资金。因老虎汇违约，东方证券向相关司法机关提起诉讼。司法机关最终判决老虎汇应立即履行向东方证券支付包括尚未偿还的融资本金、延期利息及违约金等义务，但老虎汇未履行。上海金融法院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 10 时至 2022 年 12 月 2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在“京东网”（www.jd.com）上进行公开网络司法拍卖老虎汇持有的公司股份，因无人竞拍而流拍。东方证券与老虎汇后续也未能达成和解。经东方证券申请，上海金融法院作出上述裁定。

2、公司经查询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信息，上述股票目前尚未办理解除质押登记、司法冻结和过户登记手续。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老虎汇名义持有 5,720 万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1.27%。本次执行裁定标的为老虎汇持有的 5,720 万股公司股份，占老虎汇所持公司股份的 100%。

4、公司目前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如东方证券执行法院裁定取得上述老虎汇所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目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管理等工作正常开展。

5、公司密切关注本事项进展情况，已提示相关方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有最新进展，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上海金融法院执行裁定书》（（2022）沪 74 执 4 号之二）。

特此公告。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626 证券简称：金达威 公告编号：2023-003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取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诚信药业有限公司近日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 1 件发明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发明名称：一种苯磺顺阿曲库铵杂质 H 的分离制备方法及其应用
专利号：ZL 2021 1 0152161.2
专利申请日：2021 年 2 月 3 日
专利权人：江苏诚信药业有限公司
专利权期限：二十年
证书号：第 5691490 号
授权公告日：2023 年 1 月 10 日

本发明提供了一种苯磺顺阿曲库铵杂质 H 的分离制备方法及其应用。本发明提供的分离制备方法得到的苯磺顺阿曲库铵杂质 H 纯度高，最大单杂低，用于苯磺顺阿曲库铵的质量控制中能够提高检测的准确度。

上述专利的取得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利于公司的技术创新，充分发挥自主知识产权优势，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702 证券简称：海欣食品 公告编号：2023-003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超过 1%的公告

股东滕用雄、滕用伟、滕用庄、滕用严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披露《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15,9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44.91%）的公司实际控制人滕用雄、滕用伟、滕用庄、滕用严计划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3,557,2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减持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期间自公司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期间自公司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近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滕用雄、滕用伟、滕用庄、滕用严出具的《关于减持海欣食品股份超过 1%的告知函》，滕用雄自 2022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3 年 1 月 13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670 万股，减持股份的比例达到 1.3936%。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滕用雄	大宗交易	2022 年 12 月 21 日	5.90	300.00	0.6240%
		2022 年 12 月 23 日	6.00	40.00	0.0832%
		2022 年 12 月 30 日	5.99	70.00	0.1456%
		2023 年 1 月 4 日	6.08	50.00	0.1040%
		2023 年 1 月 13 日	5.53	210.00	0.4368%
合计		–	–	670.00	1.3936%

上述股东本次减持的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所获得的股份（包括其持有公司股份期间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减持价格区间参照市场价格。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滕用雄	合计持有股份	8,926.00	18.5664%	8,256.00	17.172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926.00	18.5664%	8,256.00	17.172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00	0.0000%	0	0.0000%

二、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达到 1%具体情况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滕用雄		
住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 ****		
权益变动时间	2022 年 12 月 21 日-2023 年 1 月 13 日		
股票简称	海欣食品	股票代码	002702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 股、B 股等）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滕用雄（A 股）	670.00	1.3936%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请注明）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滕用雄	合计持有股份	8,926.00	18.5664%	8,256.00	17.172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926.00	18.5664%	8,256.00	17.172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00	0.0000%	0	0.0000%
滕用伟	合计持有股份	3,402.67	7.0777%	3,402.67	7.077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21.17	1.0841%	850.67	1.7694%
	有限售条件股份	2,881.50	5.9936%	2,552.00	5.3083%
滕用庄	合计持有股份	4,522.00	9.4059%	4,522.00	9.405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30.50	2.3515%	1,130.50	2.3515%
	有限售条件股份	3,391.50	7.0545%	3,391.50	7.0545%
滕用严	合计持有股份	4,250.00	8.8402%	4,250.00	8.840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62.50	2.2100%	1,062.50	2.21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3,187.50	6.6301%	3,187.50	6.6301%
合计持有股份		21,100.67	43.8902%	20,430.67	42.496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640.17	24.2120%	11,299.67	23.5038%
有限售条件股份		9,460.50	19.6782%	9,131.00	18.9928%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如是，请说明承诺、意向、计划的具体情况及履行进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律师的书面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注：本公告计算结果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进展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形。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后续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上述减持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7 日

证券代码：300922 证券简称：天秦装备 公告编号：2023-007

秦皇岛天秦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秦皇岛天秦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 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7）。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收益起算日	产品到期日	预计年收益率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89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	2023 年 1 月 16 日	2023 年 7 月 24 日	1.45%-2.60%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8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190	2023 年 1 月 16 日	2023 年 4 月 24 日	1.25%-2.60%
合计				590 万元			

注：公司与上述受托方无关联关系，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范围内。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虽然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银行理财产品等。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 公司内审部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前十二个月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 810 万元（含本次），未超过股东大会授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人民币 25,000 万元。

五、备查文件

1.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购买资料。

特此公告。

秦皇岛天秦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23-003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8 日、2019 年 7 月 5 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6 月 19 日及 2019 年 7 月 6 日刊登于公司指定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鉴于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 2023 年 7 月 26 日届满，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相关规定，现将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情况

1、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于 2019 年 7 月 25 日非交易过户至“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过户股数为 22,347,537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2,112,251,697 股）的比例为 1.06%。

2、本员工持股计划按照规定予以锁定，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后开始分期解锁，锁定期最长 36 个月。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 48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

3、截至本公告日，本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数量为 1,344,48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6%。本员工持股计划未出现或用于抵押、质押、担保、偿还债务等情形；未出现累计持有公司股票数量总额超过公司股本 10%以及任一持有人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对应的公司股票数量超过公司股本总额 1%的情形；未出现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之外的第三人对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和资金提出权利主张情形。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的后续安排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为 36 个月，于 2022 年 7 月 26 日届满。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48 个月，将于 2023 年 7 月 26 日届满。

届满前管理委员会将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安排、持有人意愿和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卖出股票或提请董事会决定延长存续期等。

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买卖的相关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三十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4、中国证监会及本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变更和终止

1、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48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2 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在存续期内，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3、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业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1225 证券简称：陕西煤业 公告编号：2023-001

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预计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126 亿元到 147 亿元，同比增加 58%到 68%。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40 亿元到 362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126 亿元到 147 亿元，同比增加 58%到 68%。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280 亿元到 302 亿元，与上年度相比，将增加 76 亿元到 97 亿元，同比增加 37%到 47%。

（三）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1.40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04.80 亿元，每股收益：2.18 元。

（二）2022 年公司收购了同一控制下企业陕西彬长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因此需对上年同期业绩进行调整，经调整后的上年业绩情况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4.20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4.80 亿元，每股收益：2.20 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是 2022 年度受市场供求关系影响，煤炭价格高位运行，公司煤炭售价同比大幅上涨；二是隆基绿能会计核算方法变更以及处置部分隆基绿能股份获得投资收益；三是 2022 年同一控制下收购陕西彬长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该公司业绩比上年大幅增加。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2 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0400 证券简称：许继电气 公告编号：2023-01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无偿划转的基本情况

2022 年 11 月 1 日，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许继电气”）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筹划国有股份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编号：2022-40），中国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气装备”）正在筹划将许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许继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无偿划转至中国电气装备。

2022 年 12 月 15 日，中国电气装备与许继集团签订《关于划转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份之股份无偿划转协议》，许继集团将持有公司的 386,286,454 股股份无偿划转至中国电气装备，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筹划国有股份无偿划转暨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编号：2022-56）、《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收购报告书摘要》，于 2022 年 12 月 17 日披露的《收购报告书》。

二、股份过户登记情况

2023 年 1 月 16 日，公司收到中国电气装备提供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许继集团无偿划转至中国电气装备的 386,286,454 股股份已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完成了过户登记，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

三、本次无偿划转后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许继集团将不再持有公司股份。中国电气装备直接持有公司 386,286,454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8.31%，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备查文件

1.《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0520 证券简称：文一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3—003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3 年 1 月 16 日，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严立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其个人原因，严立虎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职务。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由于严立虎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要求，不会影响董事会正常运作，因此，严立虎先生的辞职报告提交至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严立虎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公司对严立虎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301082 证券简称：久盛电气 公告编号：2023-001

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证券事务代表戴佳煜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戴佳煜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上述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戴佳煜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

戴佳煜先生所负责的工作已顺利交接，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运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戴佳煜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聘任符合任职资格的相关人员担任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工作。

公司董事会对戴佳煜先生在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7 日